

北京市门头沟区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）第五十条规定，编制本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间本单位扎实开展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配备 1 名兼职工作人员，设立 1 个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。截至 2021 年底，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顺利开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本单位 2021 年在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314 篇，全文电子化率达 100%。政务微信发布 1012 篇，总阅读量 117530 次。政务微博发布 1396 篇，总阅读量 3150148 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处理情况

本单位 2021 年度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 件。申请内容明确，可以答复是否公开的共 6 项，占总数的 100%；无法提供的共 3 项，占总数的 50%，申请内容均为本机关不掌握的政府信息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

按照《北京市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相关要求，结合单位实际，认真梳理工作职能，编制政务公开清单，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依据和遵循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

在政府信息管理方面，本单位办公室负责全局信息工作的指导、督促等工作，每月将信息编发及采用情况进行通报。各科室做好信息工作的采集、筛选、编写等日常工作，围绕环境保护的中心工作以及突发事件，及时提供相关信息材料，开展环保信息工作经验交流。信息报送须经科室负责人审阅，并报局主管领导把关并签字后，交办公室统一编辑上报。

2021 年多次召开专题会议，组织相关工作人员认真学习研究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贯彻执行作为建设廉洁、勤政、务实、高效机关的一项重大任务，作为施政的一项基本制度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6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处罚	211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	2	0	0	0	0	6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3	0	0	0	0	0	3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2	0	0	0	0	3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	0	0	0	0	0	0	0	

	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4	2	0	0	0	0	0	6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，本单位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还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中存在用词不准确以及格式不统一的现象。二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还有待提升，不能完全做到及时公开。

下一步，本单位将继续做好信息公开工作，按要求完成好各项落实工作，鼓励信息员加强业务知识学习，不断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及文字质量，提升整体信息公开工作能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单位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,2021年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0件,总金额0元。实际收取的总金额0元。

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政府网站为 www.bjmtg.gov.cn,如需了解更多信息,请访问查询。